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夏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朱艳春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戴桂中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先勇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姜珊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人员聘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夏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0股，朱艳春女士、戴桂中女士、高先勇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姜珊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参与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上述人员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均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亦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朱艳春女士、姜珊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联系方式具体如下：

姓名：朱艳春、姜珊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86号第六都兴业IEC大楼29楼



电 话：0731-89723366

传 真：0731-89723366

电子信箱：huamin@huaminchina.cn

特此公告。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如下：

夏宇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微电子学硕士。曾任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并购部投资总监；华丰达晨（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感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中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君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总监；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艳春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法学双学士，国际法学硕士。曾任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湖南华民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戴桂中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中南大学冶金科学与工程学士，材料学院工程硕士学历。曾任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规划信息部副部长；深圳科力远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企划部部长、运营管理部部长、项目管理中心总监；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总经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高先勇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江苏阳澄湖大闸蟹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长；黄山市世纪园总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财务部长、财务总监；湖南祥园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姜珊女士：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2013年5月至今，曾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专员、董事长秘书、监事。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